

通 知

关于疫情防控期间预防接种服务工作的通知

根据杨陵区疾控中心转发陕西省卫健委《关于做好新冠肺炎流行期间预防接种服务工作通知》（陕卫办疾控发【2020】6号）文件精神，校医院分析评估后，在疫情期间逐步有序开展预防接种工作。

一、接种基本原则

预防接种门诊属人群较密集场所，存在感染新型冠状病毒风险，为预防院内感染的发生，我校预防接种门诊在疫情期间采取电话预约、错峰接种，防止人群聚集。疫情结束后恢复正常门诊接种。

二、预约方式

实行电话预约接种，精准预约受种者和时间段。

预约咨询电话：87091432

预约时间：周一周五：上午 8：20-11：20，下午 2：20-5：

20

三、接种服务对象

1. 我校教职工子女及已经建册的儿童；

2. 我校教职工的新生儿童需提供父母一方的一卡通、出生医学证明及首次疫苗接种记录单；

3. 非本校教职工人员及其子女、学生不予接种。

四、接种疫苗种类

1. 一岁以内的儿童及含有麻疹成分的疫苗优先接种；

2. 出生于 1980-1983 年份及重点人群免费乙肝疫苗第二针。

3. 其他疫苗暂不开放接种。

五、接种时间

儿童预防门诊接种时间：每周二、三、四正常上班时间。

成人预防门诊接种时间：每周一、五正常上班时间。

六、温馨提示

1. 受种家长及受种对象要严格按照预约日期和时段前往接种，原则上一名儿童只能有一名家长或监护人陪同接种。**没有预约者概不接待。**

2. 受种对象和陪同人员前往接种门诊前，应在家先自行测量体温。若有不适，告知接种门诊取消预约。

3. 受种对象和陪同人员均要全程佩戴口罩。

4. 进入医院，请在预检分诊处进行扫码登记、体温监测、填写预防接种承诺告知书。

5. 进入预防接种，按流程接种疫苗。留观时减少走动，相互之间保持 1.5 米以上距离，避免人员聚集。

七、受种者和陪同人员有下列情形的应暂缓预约接种

1. 近 14 天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有接触史；
2. 受种者家庭成员 14 天内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者；
3. 外地返回杨凌未满 14 天者。

校 医 院

2020 年 3 月 9 日